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银禧科技"或 "公司") 最新总股本为 473, 754, 685 股。

2025年8月,公司对外披露了《关于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 预披露公告》,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林登灿先生、职工代表董事张德清先生、职工 代表董事傅轶先生、职工代表董事谭映儿女士、董事会秘书郑桂华女士计划自本 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,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 2,738,513 股股份,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 0.57%。

近日,公司收到张德清先生、傅轶先生、谭映儿女士、郑桂华女士分别出具 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告知函》,其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,同时,公司收到林登 灿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未减持告知函》,林登灿先生未进行减持。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股份 来源	减持期间	减持股份数量 (股)	减持比 例	减持均 价(元/ 股)
张德 清	集中竞价	股权激励 计划	2025. 11. 27	275, 000	0. 0580%	9. 07
傅轶	集中竞价	股权激励 计划、二 级市场增 持	2025. 11. 27	2, 550	0. 0005%	9. 22
			2025. 12. 1	7, 500	0. 0016%	9. 02
谭映 儿	集中竞价	股权激励 计划	2025. 11. 27	48, 400	0. 0102%	9. 04

			2025. 12. 1	100,000	0. 0211%	9. 02
郑桂华	集中竞价	股权激励 计划、二 级市场增 持	2025. 11. 25	13, 063	0. 0028%	9. 51
		446, 513	0. 0942%	-		

备注:表格中"减持比例"指: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最新总股本比例;减持均价为采取四舍 五入后的均价。

二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股份性质	股份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比 例	股份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
11. ₹%	合计持有股份	8, 770, 700	1.8513%	8, 770, 700	1. 8513%
林登	其中:无限售条件股份	2, 292, 675	0. 4839%	2, 292, 675	0. 4839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6, 478, 025	1. 3674%	6, 478, 025	1. 3674%
张德 清	合计持有股份	825, 000	0. 1741%	550, 000	0. 1161%
	其中: 无限售条件股份	275, 000	0. 0580%	0	0. 000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550, 000	0. 1161%	550, 000	0. 1161%
	合计持有股份	310, 050	0. 0654%	300, 000	0. 0633%
傅轶	其中:无限售条件股份	10, 050	0.0021%	0	0. 000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300,000	0.0633%	300, 000	0. 0633%
3年11出	合计持有股份	545, 000	0. 1150%	396, 600	0. 0837%
谭映 :	其中: 无限售条件股份	148, 400	0. 0313%	0	0. 000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396, 600	0. 0837%	396, 600	0. 0837%
郑桂	合计持有股份	484, 750	0. 1023%	471, 687	0. 0996%
	其中: 无限售条件股份	13, 063	0. 0028%	0	0.000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471, 687	0. 0996%	471, 687	0. 0996%

注:本表格中的"占总股本比例"中的总股本均为公司最新总股本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- 1、林登灿先生、张德清先生、傅轶先生、谭映儿女士、郑桂华女士本次减持股份事项符合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,不存在违规减持情形。
- 2、林登灿先生、张德清先生、傅轶先生、谭映儿女士、郑桂华女士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,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一致,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。

3、公司目前为无控股股东,无实际控制人状态,林登灿先生、张德清先生、傅轶先生、谭映儿女士、郑桂华女士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,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张德清先生、傅轶先生、谭映儿女士、郑桂华女士分别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告知函》
 - 2、林登灿先生出具的《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未减持告知函》特此公告。

广东银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 日